



文學森林



巍巍大別山綿延千里，行至鄂東南麓，便被一條東北向的斷裂帶齊齊切出一道近乎平直的陡坎，山勢戛然而止於長江北岸。一股股清流順着陡坎自北向南扇形鋪開匯聚，形成倒水、舉水、巴水、浠水、蘄水等五水。諸水之中，巴水最為清冽，自鄂皖交界的西峰尖而下，穿幽谷，越層巒，進入羅田後又化作天堂河、進士河、義水河等，一路南去撲入長江。

進士河南岸，藏着一處靜謐的村落，背靠大別山餘脈雲蓋山，村前三口水塘碧波微漾，村四周蒼松翠竹鬱鬱蔥蔥，村名詩意盎然：花屋彎。

剛入村口，迎面撞上一人，只見他身着道袍，頭戴方巾，面容清瘦，雙目微啟，左手虛空把脈，右手捋着胸前飄散的長長鬚鬚。這尊銅鑄雕像是誰？

繞過雕像，一座墓靜臥蒼翠之間，墓前一碑，乃清康熙朝羅田知縣沈廷楨所立，碑文依稀可見：「明授廩膳生，國朝加封醫聖萬公諱密齋之墓。」原來這座不起眼的墓竟葬着一代醫聖萬密齋。

世人素有「南萬北張」之稱，北是豫西南陽張仲景，著傷寒雜病論，開萬世醫宗。南就是鄂東羅田萬密齋，他有何神聖，竟能與張仲景齊名？

我從村前找到村後，又從村後找到村前，萬密齋的老宅已淹沒於時光長河，只餘下空山裊裊，草木青青。

村口一位耄耋老人告訴我，萬密齋的老宅被太平軍一把火燒了，只剩下北面一堵焦黑的牆，也不知何年早倒塌了。萬氏宗祠文革中被毀。他指着水塘北坡一塊不大卻平整的開闊地，說那塊地還在，萬密齋在那塊地上晾曬過草藥。

我走近那塊開闊地，彷彿走進了那個遙遠的

年代，聞到了艾草淡淡的清香，又好像看到水塘邊一位清瘦的老人，一邊翻曬藥草，一邊埋頭在老槐樹下寫着醫書，封面上「片玉痘疹」四個字已漫漶不清……

「寧治十男子，莫治一婦人；寧治十婦人，莫治一小兒」。因小兒不會說，脈難摸，藥難餵，庸醫避之。萬密齋卻反着來，大半輩子泡在兒科上，他寫的《萬密齋醫學全書》10種108卷中，兒科就有5種57卷，佔了整整一半。《育嬰家秘》《幼科發揮》《片玉心書》《痘疹心法》《片玉痘疹》。這些兒科醫書440多年過去，至今還是中醫藥大學裏本科、研究生的參考書。

窮人抱孩子來，他常免診金、贈丸散，還在《育嬰家秘》裏特意寫「家有小兒者，皆可自調」，教普通人家怎麼餵、怎麼穿、怎麼防驚風——把「兒科急救常識」免費寫進書裏，讓沒錢的也能活命。

明代醫家很多「秘方不傳子婿」。萬密齋卻把祖傳兒科心法全盤公開，寫《幼科發揮》時特意說：「吾非私其術，恐人命之夭於蒙昧也。」

他在《片玉心書》裏將兒科診法靈魂和盤托出：「凡看小兒，先觀形色，切脈次之；三歲前捨脈從紋，紋色形三變定生死，面部五位定五臟，苗竅動靜定虛實。」把兒科望診做成了一套可背誦、可畫圖、可擺攤用的操作系統。

他寫醫書大量用歌訣體，如《片玉心書》裏就有這樣一句方：「面赤發熱服涼驚，黃白發熱用胃苓；身熱便閉三黃下，瘦弱發熱集聖靈……」這些歌訣體讓鄉村草頭郎中、識字不多的產婆背下來就能用——等於把專業醫學知識「降維開源」。

當時治痘疹（天花類），民間巫祝燒香畫符，

鄂東羅田訪醫聖

霍更生



●醫聖萬密齋雕像

網上圖片

庸醫亂用巴豆、砒霜攻毒，他直接罵：「以人命試藥，以巫祝欺貧，非醫也，賊也。」

萬密齋行醫仁心敦厚。早年他在縣學時有個同學叫胡元溪，由於萬密齋文才突出，先補了廩膳生。胡元溪嫉妒，夥同蔡惟忠等其他同學在學官和鄉紳面前進讒，說萬密齋「恃才狂放，心術不正」。萬一氣之下索性捐了諸生身份，就此與胡元溪結下舊怨。胡元溪有一獨子，4歲患病，咳血垂危。先請萬密齋弟子甘大用等診治，不見效，硬着頭皮來請萬密齋。萬密齋進門第一句：「予以活人為心，不懷舊恨，欣然而往。」萬密齋細心診療，說：「此症非三五十劑不效，需慢慢調，急不得。」胡元溪嫌療效慢，又懷疑萬密齋對他有恨，不一定真心。便又換了個醫生。旁人勸萬密齋走人，他說：「彼只一子，非吾不能治，吾去，彼再不復請，誤了此兒，非吾殺之，亦吾過也。且看他用何方，用之有理吾去之；如又誤，必力阻之，阻之不得，去未遲也。」那個醫生方子開了出來，萬密齋一看果是個錯方，就勸阻說，不能這樣用藥，會誤大事。胡元溪不信，認為是萬密齋嫉妒同行。萬密齋見勸阻

陽台上的第一縷暖(外一首)



廖柳



陽台的瓷磚先知道。
我把手掌放上去，
它不再冷得，
像一塊規矩的石頭。
晾衣夾投下，
小小的影子，
像在練習站立。
花盆裏的土，
有股濕味，
不是潮，

是活。
我沒說「春天到了」，
只是把窗開大，
讓這一點暖意
在屋裏多停一會兒。

一場溫柔的雨
雨落在指節上，
像輕輕敲門，
不吵不鬧。

屋簷滴水，
把時間切成，
一小段一小段。
我把煩躁躲進盆裏，洗淨。
晾在心口，
等它慢慢乾。
偶爾一陣風，
把簾子掀起，
像提醒我，
世界仍在呼吸。

時代詩行

落日餘暉裏的煙火褶皺



筆尖故事



林怡靜



黃昏時分，我站在出租屋的陽台上，看對面那排老舊的居民樓。

六樓的女人正在收衣服。她把晾了一天的被單扯下來，抖了抖，疊好，抱進屋裏去。三樓的男人光着膀子炒菜，油煙從窗戶裏冒出來，又被風吹散。一樓的老太太搬了個小板凳坐在門口擇菜，韭菜一根一根地掐，掐完了也不急着起身，就那麼坐着，看來來往往的人。

這些畫面我看了兩年了。每天差不多的時間，差不多的人，做差不多的事。有時候覺得無聊，有時候又覺得——好像只有這樣，日子才算真的過了一天。

樓下拐角有個修鞋攤，是個啞巴大叔在經營。他50多歲，黑瘦黑瘦的，永遠穿着一件洗得發白的藍色工作服。他不會說話，客人來了就指指凳子，讓人坐下，然後埋頭幹活。錐子穿過去，線拉緊，再穿過去，再拉緊，反反覆覆。他的手很粗，指關節突出，像老樹的根，可做起活來卻出奇地靈巧。

我有一雙皮鞋，鞋底磨破了，拿去給他修。他接過去翻了翻，指了指破洞，又指了指我，意思是問我急不急。我說不急。他就點點頭，開始幹活。我坐在旁邊看他，夕陽照在他的側臉上，把他的皺紋照得一清二楚。那些皺紋很深，像刀刻的一樣，從眼角一直延伸到鬢角。他幹活的時候眉頭微微皺着，嘴唇抿成一條線，專注得像在做了一件了不起的大事。

鞋修好了，他遞給我，比了個手勢——5塊錢。我掏錢的時候多拿了一張10塊的，指了指他，又指了指鞋，意思是多的給他。他愣了一下，隨即使勁擺手，臉都漲紅了，嘴裏發出含混不清的聲音。我只好把錢收回



●酸橘子點亮了黃昏 AI繪圖

去，他這才鬆了一口氣，衝我笑了笑，露出一口不太整齊的牙。

那笑容讓我心裏一酸。

後來每次路過，我都會在他攤前坐一會兒。不說話，就那麼坐着。有時候他忙，我就看別人修鞋；有時候他不忙，就遞給我一個小馬扎，我們倆並排坐着，看這條街上的車來人往。有一次下雨，我躲在他的棚子底下，他指了指天上的烏雲，又指了指自己的肚子，做了一個吃飯的動作。我懂了——他是說，下雨了，該回家吃飯了。

我點點頭，起身要走。他忽然拉住我，從棚子角落的一個塑料袋裏掏出一個橘子，塞到我手裏。橘子不大，皮還有點青，可他執意要給。我接過來，剝開吃了一瓣，酸的，酸得我眯起了眼睛。他看着我，笑了，笑得像個孩子。

那天晚上我躺在床上，想了很久。一個不會說話的人，一個修一雙鞋只收5塊錢的人，一個連多收10塊錢都不肯的人，卻用一個酸橘子，把一個陌生人的黃昏點亮了。

我們總以為煙火氣是大場面——年夜飯的桌子，廟會的燈籠，婚禮上的鞭炮。可後來我發現，真正的煙火氣，往往藏在那些不起眼的褶皺裏：是修鞋攤上一個酸橘子，是啞巴大叔遞過來時那雙粗癯的手，是他笑起來時眼角那一道道深深的紋路。

落日餘暉灑在那條街上，灑在他的棚頂上，灑在每一個匆匆回家的背影上。那些褶皺被光線填滿，變得柔軟，變得溫暖。

第二天黃昏，我又路過他的攤子。他正在收工，把錐子、線團、膠水一樣一樣裝進木箱裏。看見我，他停下來，從口袋裏掏出一個橘子，又遞過來。



指間歲月

故鄉不在固守，而在出發



周廣玲



老宅的木門發出「吱呀」一聲輕響，緩緩打開。午後的陽光斜斜地照進屋內，細小的塵埃在光束中輕輕飄舞，這場景與我當年離開時幾乎一模一樣。院中那棵棗樹依然挺立在那裏，只是比從前更加高大粗壯了，枝丫已經越過牆頭，伸向了鄰家的屋頂。牆角的水缸裂開了一道明顯的縫隙，去年積存的雨水早已蒸發乾淨，只剩下幾片枯黃的落葉靜靜地躺在缸底。我站在這個既熟悉又陌生的院子裏，耳邊突然回響起祖母曾經說過的那句話：「這房子啊，等人住，等得都老了。」

房子可以一直等待，但人卻等不起房子。我在江南小城長大，記憶裏滿是青石板鋪就的小路，白牆黑瓦的房屋，還有那條穿城而過的河流。河水雖然不寬，卻滋養了一代代居民。小時候，我以為世界永遠都是這樣的：清晨豆腐花小販的吆喝聲，黃昏時分河邊傳來的搗衣聲，夏夜裏祖母搖着蒲扇講故事的聲音。那時的我天真地以為，這樣的日子會像河水一樣，永遠流淌下去。

18歲那年，我背着行囊北上求學。火車啟動時，望着窗外漸行漸遠的家鄉，我忽然明白：故鄉的意義在於離開，而非固守。之後的20年裏，我輾轉於多個城市。北京、上海、深圳。每到一個新地方，都像一粒隨風飄散的種子，努力在新的土壤裏扎根。有人覺得我在漂泊，有人說我不安於現狀，但我知道，自己不過是在用腳步丈量生命的廣度。

初到北京時，住在五環外的地下室裏。冬夜裏，我裹着棉被趕稿。窗外北風呼嘯，窗內只有一盞檯燈相伴。夢裏常浮現家鄉的溫暖，醒來時枕上總帶着濕痕。但我始終相信：這不是苦難，而是成長的必經之路。後來去了上海，住在楊浦區的一間小公寓裏。樓下的披薩店開到凌晨，街角會有藝人每天都對着空氣演講。剛開始很不適



●老宅的院子既熟悉又陌生 AI繪圖

應，覺得這個城市太吵了。可慢慢地，我學會了在嘈雜中找到自己的節奏。早上6點，趁城市還沒完全醒來，去公園跑步。傍晚時分，在公寓的窗台上種幾盆薄荷。周末去農貿市場買菜，跟那個賣蘋果的老農聊幾句天。就這樣，我在上海那間20平米的小公寓裏，把日子過成了風景。朋友來做客，總說這裏特別有家的感覺。我笑着回答，家的溫暖從來不是房子給的，而是生活本身賦予的。常有人問我，四處漂泊不覺得累嗎？這讓我想起一個有趣的現象：為什麼樹的種子要長出翅膀？蒲公英的種子乘風遠行，楓樹的種子打着旋兒飄落，柳絮漫天飛舞。植物學家解釋說，這是為了避免與母樹爭奪陽光和養分。原來，連樹木都懂得，若永遠相守，反而誰都長不好。

故鄉也是如此。它最美的模樣，不是我們固守原地，而是帶着它給予的一切走向遠方。祖母教我的鄉音，至今仍能說得字正腔圓。母親拿手的梅乾菜扣肉，我在上海的小廚房裏學着做，雖不及原味，但那熟悉的香氣總能喚起故鄉灶台邊的記憶。父親那一手好字，我在異國的夜晚常常提筆臨寫，墨跡暈染的瞬間，恍惚又見故鄉雨後的青石板路。

故鄉的意義，或許不在於固守，而在於出發。它在我們生命裏播下種子，讓我們無論漂泊何處，都能生根發芽。站在老宅的院子裏，棗樹的影子斑駁地灑落在地。我不會翻修這座老屋，也不會在此終老。某個清晨，我將再次鎖上那扇斑駁的木門，繼續前行。故鄉不是地圖上的一個點，而是心靈深處的坐標。它告訴你來時的路，卻不指明去向何方。該往哪裏去，需要自己一步步去走，去嘗試，把每一個停駐的地方，都變成生命中的風景。故鄉最美的模樣，不是它靜止不動的樣子，而是被我帶在身上的樣子。



窗明風和

秦淮拾味



陳松



朱自清筆下的秦淮河，是燈影裏的夢，是漿聲中的詩，讀來總讓人覺得那該是一條浸在墨水裏的河。可我兒時記憶裏的秦淮，卻是另一種味道——那是油鍋爆炒的香氣，是糖芋苗的甜膩，混着河水特有的、略帶腥氣的濕潤。

上世紀九十年代，我隨父母去夫子廟。那時的秦淮河水東關附近有些低矮的民居，晾衣繩橫跨河岸，衣物隨風輕擺，倒也是一道別樣的風景。我們在烏衣巷口買炸臭豆腐，油鍋支在路邊，老闆娘手法嫺熟，豆腐下鍋聲比任何叫賣都響亮。我捧着紙碗，蹲在河沿上吃，看河水在夕陽下泛着碎金，偶爾有遊船駛過，攪碎一河光影，也攪動了滿河的市聲。那時的秦淮，於我而言，不是歷史的厚重，而是舌尖上的滿足和眼底的熱鬧。

多年後，我獨自故地重遊。烏衣巷的磚牆似乎被粉刷得更白了，巷口賣文創的店鋪取代了路邊

攤。我尋了一家評事街的老店，點了一碗鴨血粉絲湯。湯是滾燙的，鴨雜處理得乾淨，味道正宗，只是少了些當年蹲在河沿上的那份恣意。我端着湯碗，走到文德橋上。河水比兒時清了些，畫舫依舊往來，只是船身更華麗，少了些「野渡」的隨意，多了些「展演」的意味。

忽然想起黃裳在《秦淮拾夢記》裏寫到的醬園作坊和南唐遺址，歷史的煙雲與市井的煙火，在時間的長河裏交織。朱自清感慨於歌妓的歌聲，黃裳追憶着南唐的舊夢，而我，一個普通的遊人，記住的卻是炸臭豆腐的香和糖芋苗的甜。這何嘗不是另一種歷史的切片？秦淮河的水，流過六朝的煙雨和民國的漿聲，如今依舊流淌，承載着遊客的喧囂，映照着兩岸的霓虹。歷史於我，是這河畔變與不變的煙火氣。它不宏大，不完美，卻真實可感，帶着人間的溫度，緩緩流淌。